

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佛光館使用規則

- 一、重大活動或社團申請經審核通過者優先使用，並請於均頭校務系統登記，使用完畢應維護整潔。
- 二、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，遺失概不負責。
- 三、佛光館之擺設，非經老師同意，不得任意變換，使用完場地應恢復原狀。
- 四、佛光館內，不可大聲喧鬧，追逐嬉戲；並得隨時注意自己及他人安全。
- 五、館內禁止食用口香糖、食物或是喝飲料。
- 六、館內之清潔，由使用班級共同維持，下課前須將場地還原或是整理完畢始得下課。
- 七、館內之器材未經任課教師同意或經體育組登記借用，不得使用。
- 八、違反本教室使用規則的同學，視情節輕重，交由學務處依校規懲處。
- 九、本「佛光館使用規則」，陳請 校長核准後，公佈實施。

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游泳池使用規則

- 一、請穿著泳衣、泳帽入水游泳，以防毛髮阻塞循環系統。
- 二、患有皮膚性傳染病、心臟病者，請勿下水游泳。
- 三、下水前請先做熱身運動，並請沖水淨身後入池。
- 四、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，遺失概不負責。
- 五、嚴禁池中便溺、吐痰，以維護清潔。
- 六、嚴禁在池邊嬉戲、追逐、跳水，以免發生意外。
- 七、在池內如有受傷、抽筋等狀況，請立即呼救，切勿繼續逗留水中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- 八、禁止攜帶或使用危險物品，如刀叉等尖銳物品或玻璃質地物品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- 九、泳池若無救生員或教師在旁看管，請勿下水。
- 十、若未遵守規則，發生危險，請自行負責。
- 十一、使用完畢請師長帶領學生維持環境清潔，執行打掃工作。

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桌球室使用規則

- 一、上課時於任課老師指定地點集合完畢，經該名老師允許後，始得進入桌球教室。
- 二、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，遺失概不負責。
- 三、桌球桌之擺設，非經老師同意，不得任意變換。
- 四、桌球教室內，不可大聲喧鬧，追逐嬉戲；並得隨時注意自己及他人安全。
- 五、上課中禁止食用口香糖、食物或是喝飲料。
- 六、桌球教室內之清潔，由使用班級共同維持，下課前須將場地還原或是整理完畢始得下課。
- 七、桌球教室內之器材未經任課教師同意或經體育組登記借用，不得攜出使用。
- 八、違反本教室使用規則的同學，視情節輕重，交由學務處依校規懲處。
- 九、本「桌球教室使用規則」，陳請 校長核准後，公佈實施。